



景順日本股票優勢基金

基金將停止作出新認購當其資產規模達 1,500 億日圓

基金通告

2013 年 11 月

僅供景順日本股票優勢基金現有及潛在投資者以及他們的顧問和經銷商參考。本文件並非宣傳單張，並非認購任何基金股份的邀約，亦不構成要約購入或出售任何金融工具，亦不構成對某些投資者作任何有關投資策略及對於該項投資的合適性之建議。除另加說明外，資料截至 11 月 11 日。

- 此乃主要投資於在日本註冊或其絕大部分經濟活動在當地進行以及在任何證券交易所或場外交易市場上市的公司股本證券的基金。
- 投資者應注意投資中有關投資於日本相關公司的風險，股票風險，有關集中於某一地理區域的集中風險，投資風險及有關場外買賣工具的風險。
- 若投資者投資於計價/買賣貨幣並非基本貨幣的股份類別，由於貨幣市場波動不定，投資者所獲回報在兌換回其認購及贖回貨幣後，或會有別於按基本貨幣計算所得之數。
- 基金之價值會有所波動，並有可能於短期內大幅下跌。
- 此項投資乃閣下之決定但閣下不應作出投資，除非向閣下售賣本產品之中介機構已向閣下表示有關產品適合閣下並已說明原因(包括投資有關產品如何能夠符合閣下的投資目標)。
- 閣下不應僅就此文件而作出投資決定。

景順日本股票優勢基金主要運用全市值、高信念的管理策略。因此，投資組合相對集中，並包括中小型股份。為以具效率及效益的方式管理投資組合，同時無損持續穩定的投資策略，基金管理團隊認為基金的資產規模不應高於 1,500 億日圓。

為保障基金表現及現有股東的權益，景順決定當本基金之資產規模達 1,500 億日圓（即「上限」），本基金將停止作出新認購。

當投資額觸及該水平，基金將不得進行任何新認購、轉入本基金或在本基金的不同股份類別之間轉換的活動。現有股東可以繼續按照基金章程的規定正常贖回。

一旦有關上限生效，只要 SICAV 董事認為恰當，本基金將維持暫停新認購，包括定期儲蓄計劃(即香港的景順月供投資計劃)及轉入基金。有關狀況的更新資料可在景順當地網址下載。您也可以聯繫您的顧問，或您當地的景順代表了解詳情。

有關上限不會影響本基金任何贖回或轉出的活動。現有股份的股息將繼續再投資。

景順日本股票優勢基金乃景順盧森堡基金系列（「SICAV」）之附屬基金，於盧森堡成立，並獲 Commission de Surveillance du Secteur Financier 批准。

投資附帶風險。過往業績並不表示將來會有類似業績。投資者應細閱有關基金章程，並參閱有關產品特性及其風險因素。此文件由景順投資管理亞洲有限公司刊發，並未經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審閱。

聯絡我們：

景順基金熱線: (852) 3191 8282

景順分銷代理熱線: (852) 3191 8000